

如何设立日本法人

第一步 林干事务所将[日本法人设立用调查票]寄往外国公司

*[日本法人设立用调查票]：填写中国法人的具体情况以备办理设立手续。

第二步 中国法人填写好[日本法人设立用调查票]后，和以下材料（复印件也可）一起寄回林干事务所

- *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营业证）
- *公司章程（条款）
- *公司宣传手册（公司介绍）

第三步 由林干事务所制作[声明书（公证书）]原案

*因外国法人的证明材料不被日本承认，所以在登记日本法人时必要的一些事项记载在[声明书（公证书）]原案中，由中国的公证人公证。

第四步 林干事务所将做好的[声明书（公证书）]原案寄给中国法人

第五步 中国法人通过当地公证人，将宣誓供述书原案进行公证，寄往林干事务所

第六步 准备就任的日本法人代表等用短期签证赴日

* 中方法人赴日要取得短期商用签证，须有日方企业邀请

第七步 选定日本法人代表处

- * 日本法人的代表之一要在日本有住址，因此在设立阶段由住在日本的日本人或取得永住资格的人出任代表，办起来会更顺利。
- * 选定驻日代表处最好尽早做准备。

第八步 准备就任的日本法人代表来日后，进行外国人登记和印章登记

- * 进行外国人登记要有确定的在日住址。但住址在饭店有时也会被承认。
- * 申请到外国人登记就可进行印章登记。印章登记好后就可取得印章证明书。印章证明书在认证日本法人条款和登记时必不可少。

第九步 在日本的公证役所进行日本法人条款的认证手续

第十步在日本国金融机关（银行等）支付出资金，作[出资支付金保管证明书]

- * 株式会社出资金为 1000 万日元以上，有限公司为 300 万日元以上。
- * [出资支付金保管证明书]在日本法人登记时使用

第十一步 在日本法务局进行日本法人设立登记申请（大概要 10 天）

第十二步 林干事务所为设立日本法人，进行以下工作

- *向银行递交资料
- *向税务署提交成为外国普通法人的资料和绿色申告的认证申请书
- *向都税事务所提交有关事业开始等的申请书
- *向市区役所提交法人资料

第十三步 在日本入国管理局办理[投资，经营]或[企业内调动]的[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]

- * 将取得的[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]提交驻中国的日本大使馆，领事馆，以获得就劳签证。
- * 要取得[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]须准备很多材料，尤其是初次设立要准备[事业计划书]

上述设立手续会因具体情况而有顺序上的调整

行政書士 林 幹 国際法務事務所
行政書士 林 幹 (HAYASHI KAN)

〒114-0015 東京都北区中里 1-7-5 コスモ駒込 503
(JR 山手線駒込駅東口 1 分、東京メトロ南北線駒込駅南口 3 分)
tel:03-5834-0929 fax:03-5834-0930

email: kan@officekan.com
URL: <http://www.officekan.com/>